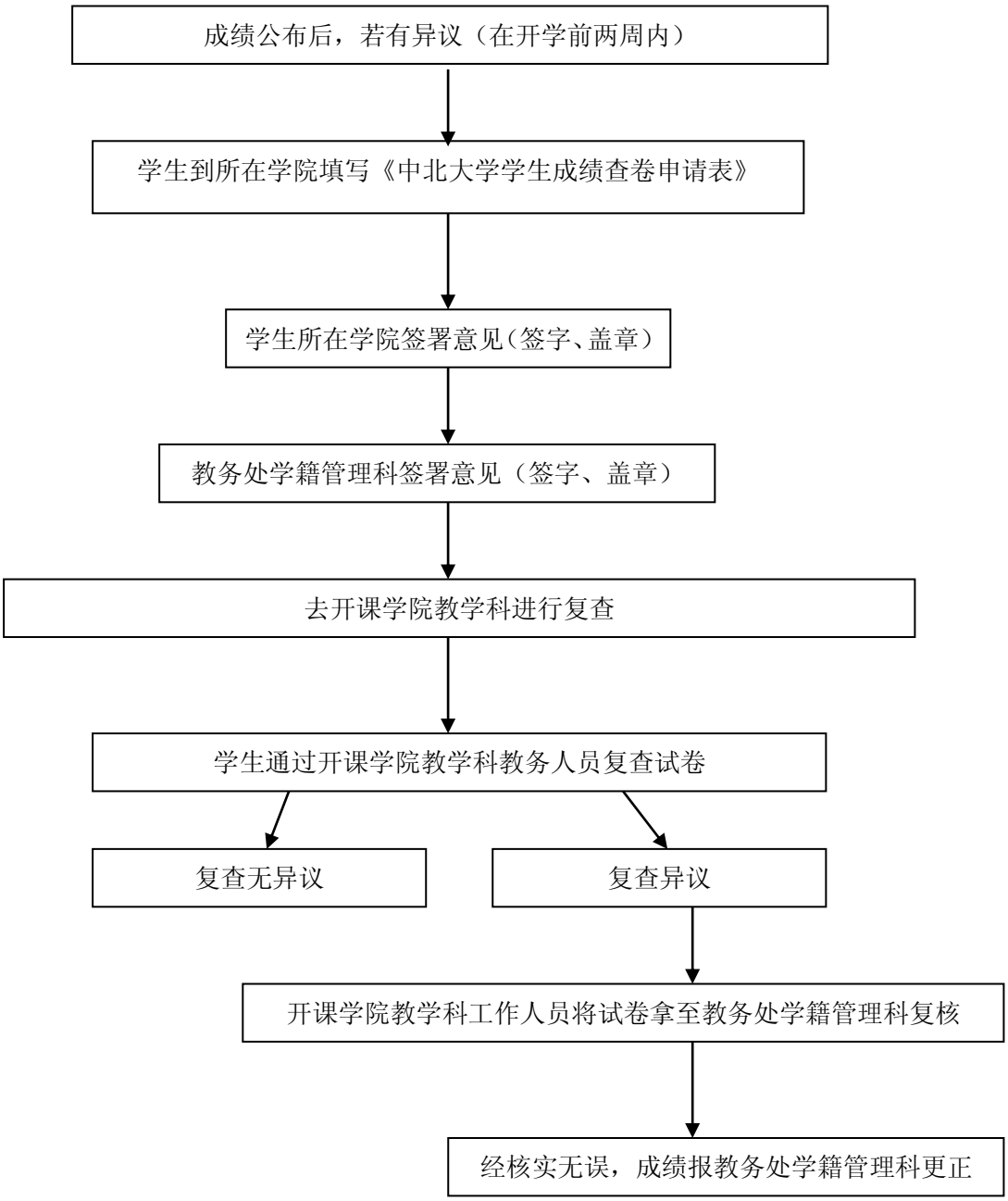
成绩公布后，若有异议（在开学前两周内）
学生到所在学院填写《中北大学学生成绩查卷申请表》
学生所在学院签署意见（签字、盖章）
教务处学籍管理科签署意见（签字、盖章）
去开课学院教学科进行复查
学生通过开课学院教学科教务人员复查试卷
复查无异议
复查异议
开课学院教学科工作人员将试卷拿至教务处学籍管理科复核
经核实无误，成绩报教务处学籍管理科更正